



● 心 一 ●

# 重其平之存的目的

俄共

「真理報」八月十二日發表一長文，題為「和平共存與階級鬥爭」，略要如下：

(一)資本主義國家接受和平共存原則，並非即係放棄其帝國主義政策。帝國主義之本質，仍然未變。

(二)由於蘇俄與其他共產國家和平攻勢之成功，使「冷戰」陣線破裂，使帝國主義以緊張與戰爭為解決國際問題手段之政策失敗。

(三)反共理論家否認帝國主義侵略政策失敗，而認為當前國際關係之變化，係新技術時代出現所引起；謂此新時代將使國與國間之思想分歧，逐漸失去其重要性，以至共產國家與資本主義國家之對外政策，將無衝突，目前共產國家與資本主義國家擴大政治接觸，擴大經濟、科學、技術與文化合作，即係蘇俄與其他共產國家「放棄」馬列主義及「承認」社會現狀。

(四)近來之反共理論，企圖證明：由於實行科學與技術革命，當代社會問題無須以階級鬥爭解決。

(五)蘇俄及其他共產國家之對外政策，係「社會主義的，階級的與國際主義的」政策。

(六)不同社會制度國家和平共存，並非認為資本主義永生。實行和平共存政策，係有利於共產國家和平建設，有利於開展世界反對資本主義之鬥爭。

(七)目前兩個制度階級鬥爭之一切形式（政治的、經濟的與思想的），係密切關聯，互相配合。

(一)俄共之和平共存策略，係其現階段亦化世界之一重要手段，早已明載於黑魯曉夫時期之黨綱（註）。十餘年來，由於民主國家各求私利，不謀統一之反共策略與行動，使共產集團得以施展其和平共存策略之陰謀。行政院蔣院長九月二十五日在立法院之口頭施政報告中，指出：「想與共黨『和平共存』，祇是任由世界『一半自由，一半奴役』的局面長久存在！」蔣院長於是在報告中提出「重整民主陣營的堅強反共陣線！」之偉大號召。

(二)上述「真理報」文章，表明俄共推行和平共存策略之目的，在推翻民主世界，而其進行推翻民主世界之鬥爭方式有各種形式：政治的、經濟的、思想的等等。可見蘇俄並無與任何民主國家「和解」之真意。蔣院長在上述施政報告中又指出：「

以致敵人可以利用政治滲透，經濟干擾，文化麻痺等種種伎倆來獲得軍事攻擊所不能達到的目的。——真是一針見血！

註：一九六一年十月俄共第二十二次大會通過之黨綱，有和平共存一節，其中寫明：「和平共存也是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階級鬥爭之一種特殊形式……：在和平共存條件下，更有利於資本主義國家工人階級進行鬥爭，亦有助於殖民地與附屬國人民爭取解放之鬥爭。」

# 俄長聯申對政

蘇俄

外長葛羅米柯九月二十五日在聯合國大會發表約萬言之演說，申述蘇俄目前之對外政策，摘要如下：

(一)今年世局轉趨緩和。東歐國家與西歐國家關係正常化之工作，即將告成，但願不發生人為之障礙。

(二)反對緩和國際局勢之力量，仍然存在，且不可低估。國際氣氛尚未完全清明，世界若干地區仍有戰爭危險。

(三)中南半島情勢仍複雜，軍事衝突未停。蘇俄將繼續援助北越與「支持中南半島之愛國力量。」

(四)由於以色列不停侵略，中東隨時可爆發戰爭，而其後果將無法估計。（按：此演說發表時，以阿戰爭未起。）中東問題應照聯合國安理會決議解決。「蘇聯立場明朗：解決中東局勢之基礎，為以色列軍隊全部撤出阿拉伯領土；尊重該地區國家

與人民，包括巴勒斯坦人民之獨立與權利。」

(五)蘇俄向聯大提出「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削減軍事預算百分之十，而以其一部分撥助開發中國家」之議案。

(六)歐洲安全與合作會議第二階段，現正舉行，所有出席者應以誠篤態度討論問題，務使會議成功。「有人意圖以其國內之法律施諸別國。」蘇俄「不許任何人干涉其內政。」

(七)蘇俄「倡議建立亞洲集體安全體系。」蘇俄主張所有亞洲國家皆以同等地位參加此一體系。

(八)朝鮮半島已出現新氣象，今後更不許外國干涉韓國人民內政，以阻礙「韓國之和平民主統一」。

(九)蘇俄一向堅決支援，今後仍將支援被壓迫人民爭取民族解放之鬥爭。聯合國第十五次大會通過之給予殖民地國家與人民獨立宣言，聯合國應即澈底執行。

(十)智利軍事執政團推翻智利合法政府，殺害其總統阿葉德，轟擊古巴大使館及其商船，掀起國內反俄運動，乃係國際強盜行為與侵略行為，故蘇俄與其政權絕交。

(十一)展開與開發中國家合作，係蘇俄外交政策任務之一。

俄外長此篇演詞，一如蘇俄近來之言論，強調世界局勢已由緊張而轉趨緩和，以加強其偽裝和平姿態，而擴大其和平攻勢，存心狠毒。

俄外長演說雖未公開反美，但其所提之中南半島問題，中東問題，韓國問題，以至智利問題等，其立場均與美國對立。蘇俄反美活動，必然日趨劇

烈。美俄經濟與文化關係之若干發展，以及外交言詞之友好，均非兩國關係之實質。

葛羅米柯演說論及歐洲安全與合作會議時，聲明蘇俄「不許任何人干涉其內政」係反駁西方在會議上主張各國人民間自由接觸及文化自由交流之建議。因此，歐洲安全與合作會議，不易達成有意義之結果。

蘇俄向聯大提出安理會常任理事國削減軍事預算百分之十之議案，旨在宣傳，蘇俄軍事經費之實際數字，向來不透露，外人無法估計。

葛羅米柯之演說，僅係重申蘇俄之政策，無重大新主張。

### 俄高會結分 日層談果析

日本首相田中應邀，於十月七日十日訪問蘇俄，其外相等隨行，曾與俄共總書記布里茲涅夫及俄部長會議主席柯錫金會談，並曾拜會俄最高蘇維埃主席包戈尼。

雙方發表二千餘言之聯合公報，大部分係外交言詞，摘要如下：

(一)雙方曾討論兩國關係問題，包括締結和約問題，及兩國關心之重要國際問題。

(二)雙方將於一九七四年之適當時期，繼續談判締結和約問題。

(三)雙方將促進共同開發西伯利亞，貿易、農業與漁業之合作。雙方聲明不排除第三國家參加開發西伯利亞。

(四)關於田中首相要求遣返居留蘇俄之日本人民問題及日本人民前往蘇俄掃墓問題，蘇俄願予以

研究。

十月十日，俄日兩國外長簽訂：

(一)科學與技術合作協定。

(二)文化交流計劃。

(三)保護候鳥條約。

田中係鳩山首相一九五六年十月赴俄簽訂恢復兩國外交關係聯合宣言後，十七年來第一位訪俄之日本首相。田中此行，除與俄簽訂以上三項協定與計劃等外，根據聯合公報，可說並無所獲，更未能改善兩國關係。據英文「日本時報」(Japan Times)

報導，俄共總書記布里茲涅夫突然取消參加田中九日之午宴，並取消原定是日午后與田中舉行之第四次會談。「日本時報」此項報導，當係事實，可見田中所受之冷遇，亦證明俄日關係未有改善。

俄日關係無法改善之基本因素為：

(一)關於領土問題，蘇俄不理日本之要求，是以即使明年繼續舉行締結和約談判，亦將無結果，因日本以歸還其北部領土，為締結和約之先決條件，而蘇俄屢次聲明蘇俄與日本無領土問題。蘇俄並曾屢次聲明：「現有邊界目前與將來，均不可改變。」因此，可以判斷，蘇俄必然堅持此項原則。

(二)蘇俄對美日安全條約，日本擴充軍備及其在亞洲之伸張，深懷戒懼，一向以日本為其在東方之主要敵人。史達林在一九五二年曾對其黨徒謂：「試問究竟有什麼東西能保證德國(按指西德)和日本不會重新站起來……我認爲沒有這種保證。」蘇俄宣傳機構時常指責日本建軍和美日安全條約。

(三)日本基本國策反共，係民主國家反共陣營

(經濟的與軍事的)之重要成員。上述聯合公報未提蘇俄近來狂叫之締結亞洲集體安全條約，對中東問題未提安理會要求以色列軍隊撤出阿拉伯領土之決議，以及未提對任何國際問題意見一致或接近等，即可證明日本政府之反共本質。

關於開發西伯利亞，蘇俄確實急需外資援助，但不單靠日本，因美、英、法、西德均有意與俄合作，是以蘇俄今年八月曾告往訪之日本出進口銀行總裁謂，蘇俄於必要時，可單獨開發西伯利亞。事實上，日本亦需參加西伯利亞開發。蘇俄認為日本為其經濟發展之利益，亦須與俄擴大貿易與經濟關係。

### 對加坡最近關係

(一) 莫斯科廣播電台八月九日以

華語向東南亞播送星加坡獨立八週年紀念之評論，讚揚星加坡國民所得，冠於亞洲各國，星加坡住宅建築之數量，亦為亞洲國家之首，而高居世界第三位。

莫斯科廣播電台八月十日以英語向南亞及東南亞傳播八月九日莫斯科集會慶祝星加坡國慶日之活動。

(二)蘇俄與星加坡八月下旬簽訂一九七三—七四年文化與科學交流計劃，將有藝術團體互相訪問，文物展覽會，交換電視與廣播節目，交換研究人員與學生，體育團體互相訪問等。

蘇俄與星加坡自一九六七年起簽訂文化與科學交流計劃，未嘗中斷。

(三)星加坡交通部長應蘇俄民航部長之邀請，

率代表團於八月下旬訪俄，除與蘇俄會談外，並曾遊覽列寧格勒及黑海渡假地區蘇支(Sochi)。

蘇俄與星加坡一九六八年建立外交關係後，雙方來往頗勤。一九七一年，莫斯科人民銀行設分行於星加坡，此可表示蘇俄對星加坡之重視。蘇俄不僅謀在星加坡立足，且謀中立星加坡。

對其他國家之活動 (1) 菲律賓 訪問菲律賓

務代表團，應邀於九月八—十九日在非磋商貿易與合作開發菲律賓石油問題。該代表團共八人，其中石油專家至九月二十四日始離非返俄。據莫斯科廣播電台九月十九日稱，非政府決定派代表團赴俄繼續談判簽訂貿易協定問題。

菲律賓政府宣布，菲總統馬可仕接見俄代表團時表示，菲律賓將消除與俄進行貿易之障礙，並謂已指示其外長羅慕洛在聯合國與蘇俄代表恢復會談。

### (二) 紐西蘭

蘇俄近年努力爭取菲律賓，雙方往來與時俱增。蘇俄之目的，首先在與菲律賓建立外交關係。紐西蘭對外貿易部長應邀，於九月中訪俄，商談擴大兩國貿易問題，二十一日與俄簽訂設立兩國貿易聯合委員會之協定，以研擬發展兩國貿易方案。

今年三月，蘇俄對外貿易部長會率貿易代表團訪問紐西蘭，係蘇俄謀擴大與紐西蘭貿易關係，進而增進兩國關係之起步。

一九七二年蘇俄與紐西蘭貿易額約合二千三百萬美元。

(三) 伊拉克 蘇俄與伊拉克九月初簽訂：  
(一) 設立蘇俄—伊拉克漁業公司協定，蘇俄供應中型與大型拖網漁船三艘，並為伊拉克建造此類漁船。

(二) 蘇俄為伊拉克建造若干冷藏庫，及在巴斯拉(Basrah)建立一所漁業研究中心之協定。

(三) 俄伊漁業合作其他事項之協定。  
蘇俄與伊拉克九月二十一日簽訂技術與經濟合作協議定書，內容不詳。

蘇俄加強與伊拉克漁業合作，即係加強其在波斯灣之活動，有其經濟、政治與軍事之重要性。

## 中共的文藝整風

本開四十二，面四六二計書全，著生先陵章王  
之者作工藝文害迫，藝文殘摧共中凡舉，冊一裝平  
以予，度尺術藝與學文以并，括概列羅不無，行罪  
。整元拾陸幣台新本每價售。判批  
出所究研係國際國號四十六路壽萬區柵木市北台向請  
。購洽號六三四三第戶帳金儲撥劃政郵以或組版